

检 测 报 告

TEST REPORT

检测编号： CXHJX200072
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

项目名称： 有组织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： 泰兴市扬子医药化工有限公司



泰州市成兴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TAI ZHOU CHENG XING ENVIRONMENTAL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.

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

声 明

一、本报告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后生效；本报告无编制、审核、签发者签名无效。

二、本检测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测项目的检测结果负责；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；对本公司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采样当天的工况负责。无法复现的样品，不予受理复检。

三、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15 日内，向本公司书面提出异议，逾期不提出，则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。

四、未经书面批准，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本报告；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，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五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，存档报告保存期限不少于 6 年。

地 址：中国 江苏省 泰兴 经济开发区 滨江南路 20 号

邮政编码：225400

电 话：0523-87676633

传 真：0523-87676633

电子邮件：1255256916@qq.com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泰兴市扬子医药化工有限公司		
通讯地址	泰兴经济开发区新港南路 16 号		
联系人	季伟	联系电话	13365232608
采样负责人	常玉	采样日期	2020-02-21
样品状态	气态、吸收液	分析日期	2020-02-21~2020-02-24
检测目的	为客户了解废气情况提供数据		
检测内容	酚类化合物、苯胺类、硝基苯类、非甲烷总烃、氨、硫化氢、乙醇		
检测依据	检测依据详见附表 1。		
检测结果	见 P2~P3 页。		
备注	仪器设备信息详见附表 2。		
编制: <u>夏冲</u> 审核: <u>戴秋月</u> 签发: <u>董兴</u>  签发日期 2020 年 3 月 20 日			

表 1-1 工艺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地点	DA001 焚烧炉排口 (FQ-0002-04)							
测试参数	工况负荷 (%)		85					
	烟道平均动压 (Pa)		20	测态烟气量 (m ³ /h)			14470	
	烟道静压 (kPa)		0.01	标态烟气量 (Nm ³ /h)			11401	
	排气温度 (°C)		69	含湿量 (%)			2.1	
	排气平均流速 (m/s)		5.1	测孔排气筒截面积 (m ²)			0.7854	
	净化设施		布袋除尘+碱喷淋+碱吸收	排气筒高度 (m)			35	
检测结果	项目	指标	单位	检测值			平均值	参考限值
	酚类化合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0.6	0.7	0.7	0.7	100
		排放速率	kg/h	6.84×10 ⁻³	7.98×10 ⁻³	7.98×10 ⁻³	7.60×10 ⁻³	0.79
	苯胺类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	ND	20
	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/	3.95
	硝基苯类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	ND	16
	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/	0.395
	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	mg/m ³	1.17	1.10	1.15	1.14	80
		排放速率	kg/h	1.33×10 ⁻²	1.25×10 ⁻²	1.31×10 ⁻²	1.30×10 ⁻²	54
	氨	排放浓度	mg/m ³	0.85	2.15	4.11	2.37	/
		排放速率	kg/h	9.69×10 ⁻³	2.45×10 ⁻²	4.69×10 ⁻²	2.70×10 ⁻²	27
	硫化氢	排放浓度	mg/m ³	0.0107	0.0086	0.0140	0.0111	/
		排放速率	kg/h	1.22×10 ⁻⁴	9.80×10 ⁻⁵	1.60×10 ⁻⁴	1.27×10 ⁻⁴	1.8
采样人员	杨阳、王峰							
备注	① 酚类化合物、苯胺类和硝基苯类参考限值来源于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-1996》表 2。 ② 非甲烷总烃的参考限值来源于《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/3151-2016》表 1。 ③ 硫化氢和氨的参考限值来源于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-93》表 2。 ④ “ND” 表示未检出，苯胺类的检出限为 0.125mg/m ³ ，硝基苯类的检出限为 1.5mg/m ³ 。							

表 1-2 工艺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地点	一期乙醇排气筒（DA002）							
测试参数	工况负荷（%）		85					
	烟道平均动压（Pa）		4	测态烟气量（m³/h）			527	
	烟道静压（kPa）		0.00	标态烟气量（Nm³/h）			505	
	排气温度（℃）		12	含湿量（%）			1.7	
	排气平均流速（m/s）		2.1	测孔排气筒截面积（m²）			0.0707	
	净化设施		二级冷凝 +二级水 喷淋	排气筒高度（m）			30	
检测结果	项目	指标	单位	检测值			平均值	参考限值
	乙醇	排放浓度	mg/m³	ND	ND	ND	ND	/
	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/	/
采样人员	杨阳、王峰							
备注	① “ND” 表示未检出，乙醇的检出限为 0.1mg/m³。 ②乙醇检测分析方法未经过 CMA 资质认定，数据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，不具有向社会提供证明作用的效力。							

附表 1 检测依据表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	
酚类化合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酚类化合物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/T 32-1999	0.3mg/m ³
苯胺类	空气质量 苯胺类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GB/T 15502-1995	0.125mg/m ³
硝基苯类	空气质量 硝基苯类（一硝基和二硝基化合物）的测定 锌还原-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GB/T 15501-1995	1.5mg/m ³
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0.07mg/m ³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25mg/m ³
硫化氢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）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第五篇第四章十(三)	0.0025mg/m ³
乙醇	气相色谱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）国家环保总局 2003 年 第六篇第一章六（一）	0.1mg/m ³
备注	/	

附表 2 设备信息一览表

类别	仪器编号	规格型号	设备名称	检定/校准有效期
有组织废气	X-028-01	ZR-3061	手持式烟气流速检测仪	2020.02.29
	X-032-02	ZY037	负压便携采气桶 1L	/
	X-025-03	崂应 3072	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	2020.02.29
	X-025-02	崂应 3072	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	2020.03.20
	X-025-01	崂应 3072	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	2020.02.29
	F-006-01	TU-1810PC	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2020.02.29
	F-001-01	GC-2014	气相色谱仪	2020.02.29
	F-001-02	GC-2010	气相色谱仪	2020.02.29

*****报告结束*****